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本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5]1182 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贵所系统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9,50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为 17.19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3,305.00 万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以及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9,436.38 万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3,868.62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5 年 6 月 25 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15]2728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2015 年使用募集资金 46,510.06 万元,2015 年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756.80 万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9,363.28 万元,在本年度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1,382.47 万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结余募集资金存于募集资金户(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50,134.54 万元。

1. 矿山基建/采矿设备购置项目

2016 年全年直接投入矿山基建/采矿设备购置项目 4,483.17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募集资金投入 34,637.74 万元。

2. 矿山设备仓储维修项目

2016 年全年直接投入矿山设备仓储维修项目 3,087.71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募集资金投入 3,087.71 万元。

3. 补充矿山工程建设和采矿运营管理业务运营资金项目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本年度应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净额中的 18,664.19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中的“补充公司矿山工程建设和采矿运营管理业务运营资金项目”。由于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16 年 5 月 25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及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北京矿山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该项目募集资金 3,128.21 万元以及利息收入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本期按照募投计划投入 18,664.19 万元，本期合计投入 21,792.40 万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投入 38,147.89 万元。

4.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6 年 7 月 1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3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份。

5.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到期，其中广发银行北京东二环支行（账号：137431588010000014）的理财款 1 亿元留在江苏银行一般户继续理财，广发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账号：9550880201820100190）的理财款 8 千万元留在华夏银行一般户继续理财。

6. 本年度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为 13,831,637.86 元，发生银行费用 6,895.8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管理制度》已经本

公司 2015 年 7 月 3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15 年 8 月 18 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管理制度》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本公司董事会为募集资金批准开设了南京银行北京万柳支行、广发银行北京东二环支行、锦州银行北京阜成门支行、江苏银行北京德胜支行、中信银行北京万柳支行五个专项账户，其中南京银行北京万柳支行存款账户为：05080120210003036，广发银行北京东二环支行存款账户为：13743158801000014，锦州银行北京阜成门支行存款账户为：410100192771806，江苏银行北京德胜支行存款账户为：32210188000045302，中信银行北京万柳支行存款账户为：8110701013100039046。

2. 变更及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

(1) 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阜成门支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 个专户存放的募集资金已按照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支取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根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公司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上述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16 年 5 月 25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及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计划用于“矿山基建/采矿设备购置项目”的募集资金 13,000 万元变更用于“矿山设备仓储维修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金诚信矿业服务有限公司。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四方协商一致，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金诚信矿业服务有限公司在广发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9550880201820100190。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广发银行北京东二环支行	13743158801000014	募集资金专户	153,659,325.72
江苏银行北京德胜支行	32210188000045302	募集资金专户	0.00
中信银行北京万柳支行	8110701013100039046	募集资金专户	147,258,749.19
广发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9550880201820100190	募集资金专户	20,427,366.40
合计			321,345,441.31

注：上述存储余额不含留在江苏银行一般户继续理财 1 亿元，留在华夏银行一般户继续理

财 8 千万元。

3. 2015 年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与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差异（即公司尚未提取的已垫付的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支出（（已入发行费用））合计 1,013,800.00 元）已于本年提取。

(二)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和履行情况

(1) 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0 日，与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北京分行、广发银行北京分行、锦州银行北京阜成门支行、江苏银行北京德胜支行、中信银行北京万柳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2) 本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2 日，与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金诚信矿业服务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广发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与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16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异常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16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0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6 年度

编制单位：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3,868.6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363.2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6,128.2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5,873.3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0.48%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矿山基建/采矿设备购置项目	无	95,348.20	82,348.20	4,483.17	34,637.74	-47,710.46	42.06	不适用	8,062.35	是	否
矿山设备仓储维修项目	是		13,000.00	3,087.71	3,087.71	-9,912.29	23.75	2017-12-31	不适用	是	否
北京矿山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3,128.21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补充矿山工程建设和采矿运营管理业务运营资金项目	是	55,410.21	58,538.42	21,792.40	38,147.89	-20,390.53	65.1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53,886.62	153,886.62	29,363.28	75,873.34	-78,013.2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矿山基建/采矿设备购置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主要原因：因矿产市场价格低迷，抑制了矿山开发投资活动，公司的市场开拓低于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北京矿山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公司投资建设的“实验检测中心建设项目”功能已涵盖“北京矿山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功能，继续投入该项目将造成公司资源以及募集资金的浪费，该项目已经公							

	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及 2016 年 5 月 25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决定予以终止。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 2015 年 7 月 13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净额中的 27,011.55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 2015 年度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与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差异系公司尚未提取的已垫付的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支出(已入发行费用)合计 1,013,800.00 元，在本期已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中的额 3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的闲置募集资金及收益已全部收回至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到期，其中广发银行北京东二环支行（账号 137431588010000014）的理财款 1 亿元留在江苏银行一般户继续理财，广发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账号：9550880201820100190）的理财款 8 千万元留在华夏银行一般户继续理财。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周期较长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储在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6 年度

编制单位：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矿山设备仓储 维修项目	矿山基建/采矿设备 购置项目	13,000.00	不适用	3,087.71	3,087.71	23.75	2017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北京矿山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128.21								
合 计		16,128.21		3,087.71	3,087.71	23.75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周转和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益增长的设备装配、维修、保养、调度和仓储等需求，建立一支一流的设备装备、管理、操作、维修、保养队伍，形成大型化、无轨化、智能化的矿山设备运营、管理和后续保障能力，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及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及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变更原计划用于“矿山基建/采矿设备购置项目”的募集资金 13,000 万元用于建设“矿山设备仓储维修项目”。该事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金诚信关于变更及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8)。</p> <p>2. 公司已投资建设的“实验检测中心建设项目”功能已涵盖“北京矿山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功能，继续投入该项目将造成公司资源以及募集资金的浪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及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及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北京矿山新</p>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该项目募集资金 3,128.21 万元以及利息收入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金诚信关于变更及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8）。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